

中医古籍校注释译丛书

温热经纬

王陈清

怡辉王士雄

注释编

学苑出版社

中医古籍校注释译丛书

温 热 经 纬

[清] 王士雄 编

陈 辉
王士雄 注释

学苑出版社
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温热经纬 / (清) 王士雄编; 陈辉注释. —北京：
学苑出版社 1997. 1

(中医古籍校注释译丛书)

ISBN 7—5077—1220—6

I . 温… II . ①王… ②陈… III . 温病—著作—注释—
中国—清代 IV . R254. 2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(96) 第 19310 号

责任校对:章淑霞 龚胜华

责任编辑:林 霖

学苑出版社出版 发行

社址:北京万寿路西街 11 号 邮政编码:100036

北京市广内印刷厂印刷 新华书店经销

787×1092 1/32 5.1875 印张 144 千字

1997 年 3 月北京第 1 版 1997 年 3 月北京第 1 次印刷

印数:0001—5000

定价:10.00 元

出版说明

《温热经纬》为清代王士雄编撰于1852年。本书是一部讨论温热病(急性传染病)的专书。

本书因以《内经》、《伤寒论》、《金匱要略》之文为经，叶天士、薛生白之辩为纬，间以作者评注解说，故以“经纬”名书。

全书共有五卷。卷一辑录《内经》中有关温热病原文，并征引历代名家注释，以阐明温热病的病源、症象、诊断以及治疗原则等。卷二集注汉代张仲景原著《伤寒论》、《金匱要略》中有关温热病的论述，以确立温热病的、随症论治的法则。卷三、四，分别收入清代医家叶天士《外感温热篇》和《三时伏气外感篇》，陈平伯《外感温病篇》、薛生白《温热病篇》，余师愚《疫病篇》对温热病的研究心得，主要是把温热病分为“营、卫、气、血”四个阶段，以具体说明热性病的发展规律，同时还配合病情的转变，评论了舌苔的形色，作为温热病重要诊断之一。在所引篇目中编者还逐段加了按语以阐明自己的见解。卷五，详论选用方剂的药性和配伍原理。

王氏编撰此书时，温病学说已发展到成熟阶段，理法方药日趋完善。此书融汇各家之长全面概括了清代温病学说的成就，对于总结和普及温病学说发挥了很大作用。而我们要学习和研究中医对温热病的治疗就必须了

解其整个学术的发展，本书正是一部很好的参考书，既可通过一斑而知全貌。

为了便于现代读者的阅读，我们根据 1956 年人民卫生出版社出版的影印本，对该书进行了标点和简要注释，核对所引用条文。

对于引用条文中的增、漏字，凡不影响文义者均不予以补出，如有补字、句，则用括号标出。

对于书中的异体字如“燠”（暖），均直接按《现代汉语词典》改过。对于难认读的字，则予以注音释义。书后附录本书中涉及的部分古代医家小传，供读者参考。

本书此次以简体横排本出版。

陈 辉

1996 年 12 月

自序

内经云：天有四时五行，以生长收藏，以生寒暑燥湿风。夫此五气，原以化生万物，而人或感之为病者，非天气有偶偏，即人气有未和也。难经云：伤寒有五，有中风、有伤寒、有湿温、有热病、有温病。此五气感人，古人皆谓之伤寒。故仲圣著论亦以伤寒统之，而条分中风、伤寒、温病、湿、暑五者之证治。与内经难经渊源一辙，法虽未尽，名已备焉。阴符经云：天有五贼，见之者昌。后贤不见，遂至议论愈多，至理愈晦。或以伤寒为温热，或以温热为伤寒，或并疫于风温，或并风温于疫，或不知有伏气为病，或不知有外感之温，甚至并暑湿二字而不识，良可慨已。我曾王父随笔中，首为剖论，兹雄不揣愚昧，以轩辕岐仲景之文为经，叶薛诸家之辩为纬，纂为温热经纬五卷。其中注释、择昔贤之善者而从之，间附管窥，必加雄案二字以别之。俾读者先将温暑湿热诸病名，了然于胸中，然后博览群书，庶不为其所迷惑，而知所取舍矣。非敢妄逞意见，欲盖前贤，用质通方，毋嗤荒陋。

咸丰二年，壬子春二月，海宁王士雄书于潜斋。

目 录

卷一

- 内经伏气温热篇 (1)

卷二

- 仲景伏气温病篇 (14)
仲景伏气热病篇 (21)
仲景外感热病篇 (23)
仲景湿温篇 (28)
仲景疫病篇 (32)

卷三

- 叶香岩外感温热篇 (43)
叶香岩三时伏气外感篇 (68)

卷四

- 陈平伯外感温病篇 (79)
薛生白湿热病篇 (85)
余师愚疫病篇 (113)

卷五

- 方论 (131)

- 附：医家小传 (170)

卷一

内经伏气温热篇

素问生气通天论曰：冬伤于寒，春必温病。

张仲景曰：冬时严寒，万类深藏；君子固密，则不伤于寒。

雄按：伤而即病者为伤寒，不即病者为温热。

章虚谷曰：冬寒伏于少阴，郁而化热，乘春阳上升而外发者，为实证。

金匱真言论曰：夫精者身之本也，故藏于精者，春不病温。

王启元曰：精气伏藏，则阳不妄升，故春无温病。

尤拙吾曰：冬伤于寒者，春月温病之由；而冬不藏精者，又冬时受寒之源也。

吴鞠通曰：不藏精非专主房劳说。一切人事之能动摇其精者皆是。即冬时天气应寒，而阳不潜藏，如春日之发泄，甚至桃李反花之类亦是也。

章虚谷曰：经论温病，有内伏而发外者、有外感随时而成者，其由内伏发外者，又有虚实二证，上条为实证，此条为虚证也。

热论篇曰：凡病伤寒而成温者，先夏至日者为病温，后夏至日者为病暑，暑当与汗出勿止。

王启元曰：此以热之微甚为义也。阳热未盛故曰温，阳热大盛故曰暑。

杨上善曰：冬伤于寒，轻者夏至以前发为温病，重者夏至以后发为暑病。

林观子曰：少阴真气既亏，邪必深入，郁久化热，自内而出。伤寒序例云，暑病者热极重于温，是暑病者其实热病也。

沈尧封曰：伤寒有五，热病乃其一耳，余论俱散失矣。

章虚谷曰：此言凡病伤寒，则不独指冬时之寒也。盖寒邪化热，随时皆有也。

雄按：脉要精微论曰：彼春之暖，为夏之暑。夫暖即温也，热之渐也。

然夏未至则不热，故病发犹曰温。其首先犯肺者，乃外感温邪。若夏至后则渐热，故病发名曰暑。盖六月节曰小暑，六月中曰大暑，与冬至后之小寒大寒相对待，是病暑即病热也。乃仲景以夏月外感热病名曰暎者，别于伏气之热病而言也。说文云：暎 伤暑也。汉书武帝纪云：夏大旱，民多暎死。故暑也、热也、暎也，皆夏令一气之名也。后人不察，妄腾口说，甚至讲太极、推先天、非不辩也，其实与病情无涉，而于医理反混淆也。

澄按：此言其常也。然春时亦有热病。夏日亦有温病。温，热之轻者也；热，温之重者也；故古人往往互称。

刺热篇曰：肝热病者，小便先黄，腹痛多卧身热，热争则狂言及惊，胁满痛，手足躁，不得安卧。庚辛甚，甲乙大汗，气逆则庚辛死。刺足厥阴少阳。其逆则头痛员员。脉引冲头也。

吴鞠通曰：肝病小便先黄者，肝脉络阴器；又肝主疏泄，肝病则失其疏泄之职，故小便先黄也；腹痛多卧，木病克脾土也；热争，邪热盛而与正气相争也；狂言及惊，手厥阴心包病也；两厥阴同气，热争则手厥阴亦病也；胁满痛，肝脉行身之两旁，胁，其要路也；手足躁不得安卧，肝主风，风淫四末，又木病克土，脾主四肢，木病热必吸少阴肾中真阴，阴伤，故骚扰不得安卧也；庚辛金日，克木故甚，甲乙肝木旺时，故汗出而愈；气逆，谓病重而不顺其可愈之理，故逢其不胜之日而死也。厥阴少阳并刺者，病在脏兼泻其腑也。逆则头痛以下，肝主升，病极而上升之故。

自庚日甚以下之理，余脏仿此。

心热病者，先不乐，数日乃热，热争则卒心痛，烦闷善呕，头痛面赤，无汗；壬癸甚，丙丁大汗，气逆，则壬癸死，刺手少阴太阳。

吴鞠通曰：心病先不乐者，心包名膻中，居心下，代君用事。经谓膻中为臣使之官，喜乐出焉，心病故不乐也；卒心痛，凡实痛皆邪正相争，热争故卒然心痛也；烦闷，心主火故烦，膻中气不舒故闷；呕肝病也，木火同气，热甚而肝病亦见也，且邪居膈上，多善呕也；头痛，火升也；面赤，火色也；无汗，汗为心液，热闭液干，汗不得通也。

章虚谷曰：入人身阳之气，根于肾脏，始发于肝木。木生火、火生土、土生金、金生水、水又生木，如是生生不息，则安和无患也。邪伏血气之中，必随生阳之气而动，动甚则病发。然其发也，随气所注而无定处，故难经言。温病之脉行在诸经。不知何经之动也。如仲景所论。或发于阴经、或发于阳经，正合难经之言也。今内经按生气之序，首列肝，次以心肺肾、以明邪随生气而动，其于不定之中，自有一定之理，足以印证难经仲景之言。而轩岐越人仲景之一脉相承，更可见矣。

脾热病者，先头重颊痛，烦心，颜青欲呕，身热，热争则腰痛不可用俯仰。腹满泄而领痛。^① 甲乙甚。戊己大汗。气逆。则甲乙死。刺足太阴阳明。

吴鞠通曰：脾病头先重者，脾属湿，土性重。经谓湿之中人也，首如裹。故脾病头先重也；颊少阳部也。土之与木，此负则彼胜。土病而木病亦见也；烦心，脾脉注心也；颜青欲呕，亦木病也；腰痛不可用俯仰，脾病则胃不能独治，阳明主约束而利机关，故痛而至于不可俯仰也；腹满泄脾经本病。领痛亦木病也。

肺热病者，先渐然厥起毫毛，恶风寒，舌上黄，身热，热争则喘咳，痛走胸膺背，不得太息，头痛不堪，汗出而寒，丙丁甚，庚辛大汗，气逆，则丙丁死。刺手太阴阳明，出血如大豆，立已。

吴鞠通曰：肺病先恶风寒者，肺主气，又主皮毛，肺病则气滞郁，不得抒^② 卫皮毛也；舌上黄者，肺气不化，则湿热聚而为黄苔也；章虚谷曰：若外邪初感，而非内热，其苔必白。喘，气郁极也；咳，火克金也；胸膺背之腑也，皆天气主之，肺主天气，肺气郁极，故痛也；走者，不定之词，不得太息，热闭肺脏也；头痛不堪，亦天气滞郁，热不得泄，直上冲脑也；郁热而腠开汗出，其热暂泄则寒也。略参章氏。

① 领(hàn)：颈前上方，颈下方结喉上方之软肉处。

② 抒(hàn)：同捍。

肾热病者，先腰痛腑^①瘦，苦渴数饮，身热，热争则项痛而强，腑寒且瘦，足下热，不欲言，其逆则项痛员员澹澹然；戊己甚，壬癸大汗，气逆，则戊己死。刺足少阴太阳。

吴鞠通曰：肾病腰先痛者，腰为肾之腑，又肾脉贯脊会于督之长强穴。腑，肾脉入跟中以上腨内，太阳之脉，亦下贯腨内，腨即腑也；瘦，热铄液也；苦渴数饮，肾主五液而恶燥，病热则液伤而燥，故苦渴而饮水求救也；项太阳之脉，从颠入络脑，还出别下项，肾病至于热争，脏病甚而移之腑，故项痛而强也；腑寒，热极为寒也；足下热，肾脉从小指之下，邪趋足心涌泉穴，病甚而热也；不欲言，有无可奈何之苦也，邪气上逆，则项更痛；员员澹澹，一身不能自主，难以形状之病也。略参章氏。

肝热病者，左颊先赤；心热病者，颜先赤；脾热病者，鼻先赤；肺热病者，右颊先赤；肾热病者，颐先赤。病虽未发，见赤色者刺之，名曰治未病。

章虚谷曰：此更详五脏热邪未发，而必先见于色之可辨也。左颊、颜、鼻、右颊、颐，是肝、心、脾、肺、肾脏之气，应于面之部位也。病虽未发，其色先见，可见邪本伏于气血之中，随气血流行而不觉。更可印证。难经所云：温病之脉，行在诸经，不知何经之动也。故其发也，必随生气而动，而先见色于面，良工望而知其邪动之处，乘其始动，即刺而泄之，使邪势杀而病自轻。即难经所云。随其经之所在而取之者，是为上工治未病也。用药之法，亦可类推矣。

治诸热病，以饮之寒水，乃刺之；必寒衣之，居此寒处，身寒而止。

章虚谷曰：以其久伏之邪，热从内发，故治之必先饮寒水，从里逐热；然后刺之，从外而泄；再衣以寒，居处以寒，身寒热除而后止。

雄按：今人不读内经。虽温热暑疫诸病，一概治同伤寒。禁其凉饮、厚

① 腸：骭(hèng)胫、腓骨的统称。泛指足胫部。

其衣被、闭其户牖①、因而致殆者，我见实多，然饮冷亦须有节，过度则有停饮、肺满、呕利等患。更有愈后手指足缝出水。速投米仁三两，茯苓三两，白术一两，车前五钱，桂心一钱，名驱湿保脱汤。连服十剂，可免脚趾脱落。此即谚所谓脱脚伤寒也，亦不可不知。若饮冷虽多，而汗出亦多，必无后患。

太阳之脉，色荣颧骨，热病也，荣未交，曰今且得汗，待时而已。与厥阴脉争见者，死期不过三日，其热病内连肾脏。

章虚谷曰：此明外感与伏邪互病之证也，与热论篇之两感，同中有异。彼则内外同时受邪，内外俱病，故不免于死；此则外感先发，伏邪后发者可生；若同发则死期不过三日也。云太阳之脉者，邪受太阳经脉，即一日巨阳受之，头项痛腰脊强者是也，色荣颧骨者，鲜荣色赤，见于颧骨也，盖颧者骨之木，骨者肾所主，肾脏伏热之邪已动，循荣血见色于颧也，荣未交今且得汗，待时而已者，言太阳经脉外受之邪，与荣血中伏热之邪，尚未相交，今且使其得汗，先解外邪，所谓未满三日可汗之是也；其内伏之邪后发，待脏气旺时可已，如肾热病待壬癸日得大汗而已也。又如所云见赤色者刺之，名治未病亦可也；尚与厥阴经脉病证争见，则肾肝皆有邪热内发，其势必与太阳外邪连合而不可解，故比之两感，死期更速，不过三日也；盖两感病起于经，必待胃气尽，六日方死，此则其热病内连肾脏，本元即绝，故死速也。

少阳之脉，色荣颊前，热病也，荣未交，曰今且得汗，待时而已，与少阴脉争见者，死期不过三日。

章虚谷曰：上言肝热病者左颊先赤，肝为厥阴，胆为少阳，相表里者也。外邪受于少阳经脉，而肝脏伏热之色，荣于颊前，若外内之邪尚未相交，今且使其得汗以解外，其内发之热，可待脏气旺时而已；若与少阴经脉病证争见，则肝连肾热，而内外邪势，必交合难解，死期不过三日也。大抵外内之邪，发有先后而不交合，尚可解救，故要紧在荣未交一句。下文病名阴阳交，亦即荣已交之义也。经文止举太阳少阳两证，不及阳明太阴合病

① 眇：(yǒu)窗户

者，余窃度之，以阳明之腑，可用攻泻之法，不至必死，非同太阳少阳厥阴，其邪连合而无出路，则必死也。

评热病篇。帝曰：有病温者，汗出辄^①复热，而脉躁疾、不为汗衰、狂言不能食，病名为何？岐伯曰：名阴阳交，交者死也。

叶香岩曰：交者阴液外泄，阳邪内陷也。

尤拙吾曰：交非交通之谓，乃错乱之谓也。阴阳错乱而不可复理，攻其阴则阳扞之不得入，攻其阳则阴持之不得通，故曰交者死也。郭氏谓即是两感病，然两感是阴阳齐病，而非阴阳交病也。

章虚谷曰：阴阳之气本来相交而相生者，今因邪势弥漫，外感阳分之邪，与内发阴分之邪交合为一，而本元正气绝矣，故病名阴阳交，交者死，非阴阳正气之相交也。下文明其所以然之理。

人之所以汗出者，皆生于谷，谷生于精，今邪气交争于骨肉而得汗者，是邪却而精胜也，精胜则当能食而不复热。复热者邪气也，汗出者精气也，今汗出而辄复热，是邪胜也，不能食者，精无俾也，病而留者，其寿可立而倾也。且夫《热论》曰：汗出而脉尚躁盛者死。今脉不与汗相应，此不胜其病也，其死明矣。狂言者是失志，失志者死。今见三死，不见一生，虽愈必死也。

章虚谷曰：汗生于谷。谷生于精者。谓由本元精气。化水谷以生津液。发而为汗，邪随汗泄。则邪却而精胜也。精气胜则当能食以化水谷。其邪已泄则不复热矣；乃复热者，邪气未去也，其所出之汗，精气徒泄也，故汗出而辄复热，是精却而邪胜也，所以不能食。精无俾也，俾者倚借之谓，其病虽留连，其寿可立待而倾也。古论云：汗出而脉躁盛者死，正谓其精却而邪不去也。若邪去而精气存，脉必静矣。今脉与汗不相应，则精气不胜邪气也，其死明矣。且狂言是失志，失志者死，一也；汗出复热，精却邪胜，二也；汗与脉不相应，三也，今见三死证，不见一生证，虽似愈必死也。

① 辄：(zhè)即也，就也。

雄按：温证误作伤寒治，而妄发其汗，多有此候。

汪按：此条为温证不可妄表之训，梦隐一语，可谓要言不烦。盖温病误表，纵不成死候，亦必不易愈矣。麻黄桂枝，人犹胆馁，最误人者。**陶节庵**^①之柴葛解肌汤也。

阳明脉解篇曰：足阳明之脉病，恶人与火，闻木音则惕然而惊，钟鼓不为动，闻木音而惊何也？岐伯曰：阳明者胃脉也，胃者土也，故闻木音而惊者，土恶木也。帝曰：其恶火何也？岐伯曰：阳明主肉，其脉血气盛，邪客之则热，热甚则恶火。帝曰：其恶人何也？岐伯曰：阳明厥则喘而惋，^② 惋则恶人。

章虚谷曰：土被邪困，更畏木克，故闻木音而惊也。钟鼓之音属金，土故不为动也，热甚故恶火；仲景所云不恶寒反恶热也；邪结而气厥逆，则喘而惋，惋者懊恼，故恶人也。

帝曰：或喘而死者，或喘而生者，何也？岐伯曰：厥逆连脏则死，连经则生。

章虚谷曰：邪结在腑，则气阻而喘，不能循经达于四肢，而又厥逆，盖四肢禀气于脾胃也；邪内入则连脏故死，外出则连经故生。

帝曰：病甚则蓑衣而走，登高而歌，或至不食数日。踰垣上屋，所上之处，皆非其素所能也。病反能者何也？岐伯曰：四肢者，诸阳之本也，阳盛则四肢实，实则能登高也。帝曰：其蓑衣而走者何也？岐伯曰：热盛于身，故蓑衣欲走也。帝曰：其妄言骂詈^③，不避亲疏而歌者何也？岐伯曰：阳盛则使人妄言骂詈不避亲疏而不欲食，不欲食，故妄走也。

章虚谷曰：四肢禀气于脾胃，胃为脏腑之海，而阳明行气于三阳，故四

① 陶节庵：明代医家，名陶华，字尚文，号节庵。

② 惋：（音 wǎn）叹惜、怅恨。此作懊恼解，烦恼、痛悔。

③ 詈：（音 lì）：骂，责骂。

肢为诸阳之本也；邪盛于胃，气实于四肢，则能登高也；热盛于身，故裹衣欲走，邪乱神明，怒气冲动，故妄言骂詈；胃中邪实，不欲饮食，四肢多力，则妄走也，是大承气汤之证。其邪连经，脉必滑大，下之可生。其邪连脏，脉必沉细，仲景云：阳病见阴脉者死。则虽有下证，不可用下法矣。

雄按：温证误投热药补剂，亦有此候，经证亦有可用白虎汤者。沉细之脉，亦有因热邪闭塞使然，形证实者。下之可生，未可概以阴脉见而断其必死。凡热邪壅遏，脉多细软迟涩，按证清解，自形滑数，不比内伤病服凉药而脉加数者，为虚也。

汪按：大承气证，仲圣谓脉弦者生，涩者死。洞溪则云：弦则尚有可生之机，未必尽生，涩则断无不死者也。余所见滑大者，固下之不必顾忌，亦有弦而兼涩，下之而愈者，若大汗淋漓者，可用白虎也。

生气通天论曰：因于暑，汗，烦则喘喝，静则多言。

吴鞠通曰：暑为火邪，与心同气，心受邪迫，汗出而烦；烦从火从页。谓心气不安，而面若火铄也。喘喝者，火克金故喘，遏郁胸中清廓之气，故欲喝而伸之。其或邪不外张，而内藏于心则静，心主言，暑邪在心，虽静亦欲自言不休也。略参拙意。

刺志论曰：气盛身寒，得之伤寒。气虚身热，得之伤暑。

林观子曰：虽云身寒，实指身发热言也，要以意得之。

雄按：虽发热而仍恶寒，不似伤暑之恶热，故曰身寒。

吴鞠通曰：此伤寒暑之辨也。经语分明如此，奈何世人悉以治寒法治温暑哉。

雄按：不但寒伤形、暑伤气、截然分明，而寒为阴邪，虽有红炉炭① 阖羔酒狐裘，而患火病者，不可谓寒是阳邪，寒必兼火也。暑为阳邪，虽有裹凉饮冷夹杂阴寒之证，亦人事之兼伤，非天气之本然也。亦如水火之不相射。经云：天寒地冻，天暑地热。又云：阴阳之升降，寒暑彰其兆。理极明显，奈后贤道在迩而求诸远，遂不觉其立言之失，而用药之非也。

① 煨(nǚan)：同暖。

渝按：云得之者，推原受病之始，分清证因也，伤寒、伤暑为内经两大纲。是从对待说；若春伤于风，夏生飧泄云云，则从四序说；喻氏于内经中又补伤燥。可见诸气感人，皆能为病，先圣后贤论极昭析，何今人治感不论何证，但以伤寒药治之，而不知有温暑燥湿之病，陋矣。

热论篇，帝曰：热病已愈，时有所遗者何也？歧伯曰：诸病遗者，热甚而强食之，故有所遗也。若此者，皆病已衰，而热有所脏，因其谷气相薄，两热相合，故有所遗也。帝曰：治遗奈何？歧伯曰：视其虚实，调其逆从，可使必已矣。帝曰：病热常何禁之？歧伯曰：病热少愈，食肉则复，多食则遗，此其禁也。

叶香岩曰：因食复劳、复女劳、复而发汗，必致亡阳而死。

章虚谷曰：此言病初愈，余热留脏于经络血气中而未净。因食助气，则两热相合而复炽，故食肉，病必复发，多食谷，则邪遗留，必淹缠难愈。故当戒口，清淡稀粥渐为调养也。

论疾诊尺篇曰：尺肤热甚脉盛躁者病温也。脉盛而滑者病且出也。

吴鞠通曰：经之辨温病，分明如是。何世人悉谓伤寒，而悉以伤寒足三阴经温法治之哉？张会卿作类经，割裂经文，蒙混成章，拙未细心紬绎也。尺肤热甚，火铄精也；脉盛躁，精被火煎沸也；脉盛而滑，邪机向外也。

此节以下，诊温病之法。

平人气象论曰：人一呼脉三动，一吸脉三动而躁，尺热曰病温，尺不热脉滑曰病风，脉涩曰痹。

吴鞠通曰：呼吸俱三动，是六七至脉矣。而气象又急躁，若尺部肌肤热则为病温，盖温病必伤金水二脏之津液，尺之脉属肾，尺之穴属肺也，此处肌肉热，故知为病温；其不热而脉兼滑者，则为病风，风之伤人也，阳先受之，尺为阴，故不热也；如脉动躁而兼涩，是气有余而血不足，病则为痹矣。

玉版论要曰：病温虚甚死。

吴鞠通曰：病温之人，精血虚甚，则无阴以胜温热，故死。

热病篇曰：热病三日，而气口静、人迎躁者，取之诸阳，五十九刺，以泻其热而出其汗，实其阴以补其不足者。

吴鞠通曰：人迎躁邪在上焦。故取之诸阳，以泄其阳邪，阳气通则汗随之，实其阴以补其不足者，阳盛则阴衰，泻阳则阴得安其位，故曰实其阴，泻阳之有余，即所以补阴之不足，故曰补其不足也。

雄按：用药之道亦如此。

又曰：实其阴以补其不足，此一句实治温热之吃紧大纲。盖热病未有不耗阴者，其耗之未尽则生，尽则阳无留恋，必脱而死也。真能体味斯言，思过半矣。

雄按：耗之未尽者尚有一线之生机可望，若耗尽而阴竭，如旱苗之根已枯矣，沛然下雨亦曷济耶。

汪按：叶氏必以保津液为要，细考经文此条，可知其理，奈何恣用升提温燥，重伤其津耶？

身热甚，阴阳皆静者，勿刺也；其可刺者，急取之，不汗出则泄。所谓勿刺者，有死征也。

吴鞠通曰：阳证阴脉，故曰勿刺。

热病七日八日，动喘而弦者，急刺之，汗且自出，浅刺手大指间。

吴鞠通曰：喘为肺气实，弦为风火鼓荡，故浅刺手大指间，以泄肺热。肺之热痹开则汗出，大指间肺之少商穴也。

热病七日八日，脉微小，病者溲血，口中干，一日半而死，脉代者一日死。

吴鞠通曰：邪气深入下焦，逼血从小便出，故溲血，肾精告竭，阴液不得上潮，故口中干，脉至微小，不惟阴精竭，阳气亦从而竭矣，死象自明，倘脉实者可治。

热病已得汗出，而脉尚躁，喘且复热，勿庸刺，喘甚者死。

吴鞠通曰：热不为汗衰，金受火克，喘而化源，欲绝故死。然间有可治